

##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9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佩霖主持，应与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9月14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及表决合法、有效。

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充分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的议案》

结合近期证券市场的变化情况，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顺利实施，并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对2016年7月30日披露的《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进行相应的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及《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四次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的议案》

结合近期证券市场的变化情况，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顺利实施，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对2016年7月30日披露的《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进行相应的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9 月 19 日